

常年期

知、信、行並重的信仰

余志文

讀經：路加福音十章17-24節

17那七十二個人歡歡喜喜地回來，說：「主啊，因你的名，就是鬼也服了我們。」18耶穌對他們說：「我看見撒但從天上墜落，像閃電一樣。19我已經給你們權柄可以踐踏蛇和蠍子，又勝過仇敵一切的能力，絕沒有甚麼能害你們。20然而，不要因靈服了你們就歡喜，而要因你們的名記錄在天上歡喜。」21正當那時，耶穌被聖靈感動而歡喜快樂，說：「父啊，天地的主，我感謝你！因為你把這些事向聰明智慧的人隱藏起來，而向嬰孩啟示出來。父啊，是的，因為你的美意本是如此。22一切都是我父交給我的。除了父，沒有人知道子是誰；除了子和子所願意啟示的人，沒有人知道父是誰。」23耶穌轉身私下對門徒說：「看見你們所看見的，那眼睛有福了。24我告訴你們，從前有許多先知和君王要看你們所看的，卻沒有看見，要聽你們所聽的，卻沒有聽見。」

信息

第十章以「短宣體驗」開始，我們可能會常問一個問題：在體驗過程中，「做」(Doing)和「身份/經歷」(Being)，究竟哪一個更重要？若認為前者更重要，那麼是否應該在體驗過程中盡量安排更多活動，善用每一分每一秒去事奉，而不需要讓短宣隊員花太多時間在非正式的渠道中接觸人和當地文化呢？若認為後者更重要，是否代表不用太介懷服侍的質素，因為最重要的是隊員有經歷、有體會呢？

當我們一次過看完整章經文，會發現主耶穌同時強調兩者：

節數	內容 / 事件	重點	著重
1-16	差遣七十二個人「去」	門徒受差，學習在經歷逼迫的環境中去「做」	做 Doing
17-24	門徒報告成果，主回應： 1. 要因你們的名記錄在天上歡喜 2. 天父把這些事向嬰孩啟示出來	謙卑像嬰孩的人得以認識神的兒子，因被記錄在天上，這比「做」的成果更重要	身份 Being
25-37	好撒馬利亞人比喻	愛神的人會按神的心意去「做」，他們會得永生	做 Doing
38-42	馬大和馬利亞	上好的福分不單來自「做」，更要珍惜神的同在	經歷 Being

成功的門徒培育，不會只是紙上談兵，而是同時透過實踐、經歷和反思，不斷加深我們對神的認識，經歷祂的帶領。在「做」的過程中，我們能親身感受到自己對祂的愛、對服侍對象的愛，並體會祂是多麼愛這些服侍對象。

思考與實踐

- 1. 我的信仰是否過度偏重「做」，而忽略了在經歷、禱告和靈修中建立與主的關係？
- 2. 我的信仰是否過度偏重「經歷」，雖然很愛禱告、讀經和靈修，卻缺乏信仰和事奉的實踐，未能真正感受神對其他人的愛？

金句

然而，不要因靈服了你們就歡喜，而要因你們的名記錄在天上歡喜。（路十20）